

#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要點

110年5月14日新北永中人字第1108983349號簽奉校長核定

- 一、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保障本校員工之生命、身體、健康安全並提供員工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依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並參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提供之「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建議作為」及「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流程（範例）」，訂定本校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並設置「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要點所稱安全衛生防護措施，係指本校員工基於其身分與職務活動所可能引起之生命、身體及健康危害，應採取必要之預防及保護措施。
- 三、本要點所稱職場霸凌，指在工作場所中發生的，藉由權力濫用與不公平的處罰所造成的持續性的冒犯、威脅、冷落、孤立或侮辱行為，使被霸凌者感到受挫、被威脅、羞辱、被孤立及受傷，進而折損其自信並帶來沈重的身心壓力。
- 四、本小組之任務如下：
  - （一）規劃並督導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
  - （二）督導辦理辦公場所建築、設施及設備之維護及檢修。
  - （三）檢視各項安全衛生暨反霸凌之防護措施，並作成年度書面報告，公布周知。
  - （四）督導健康管理暨反霸凌之宣導及實施。
  - （五）督導安全衛生防護暨反霸凌訓練及宣導。
  - （六）督導本校人員遭受騷擾、恐嚇及威脅等情事之處理。
  - （七）督導本校人員遭受生命、身體、健康危害暨霸凌等情事之處理。
  - （八）督導侵害事故發生原因之調查及檢討改進。
  - （九）其他涉及員工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之防護。
- 五、本小組置委員12人，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會計主任、生教組長、出納組長、事務組長、護理師、衛生組長兼任之；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 六、本小組之會議視需要由召集人不定期召開，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1人擔任主席，惟如有特殊情形或緊急事故致召集人無法事先指定委員擔任主席時，得由委員互推1人擔任主席。
- 七、本小組議事之幕僚行政作業由人事室主辦，其他單位協辦，決議及權責分工事項由各處室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執行。
- 八、本小組成員均為無給職。

九、本小組召開會議時，視需要得邀請有關人員或聘請相關專家學者列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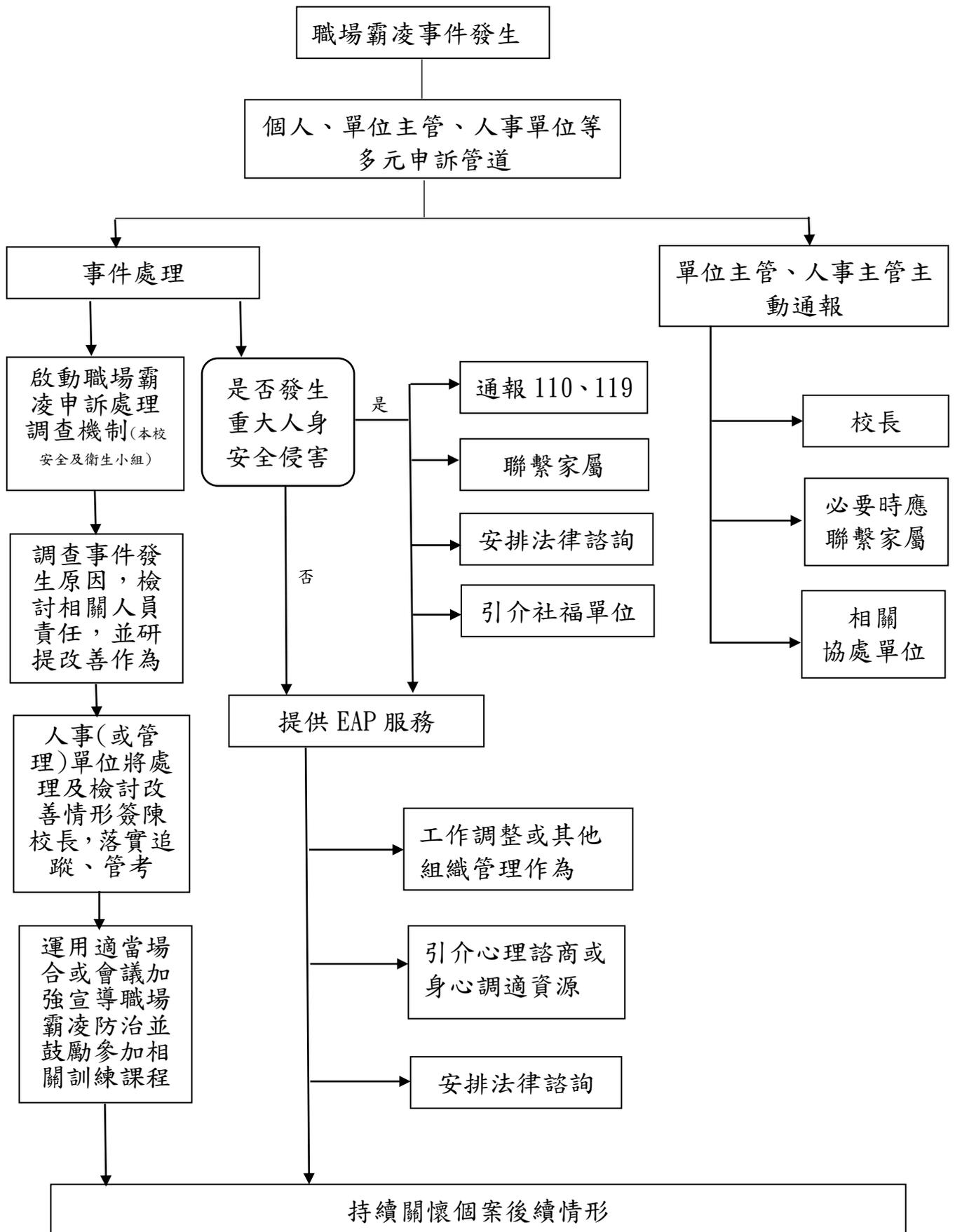
十、各處室對本校安全衛生防護暨職場霸凌措施之推動，應依權責分工表（如附表）確實辦理。

十一、本要點經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小組權責分工表

職稱	原任職務	工作職掌
召集人	校長	綜理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偶發事件之統一指揮及督導。
執行策劃組	人事室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襄助召集人推動本小組相關業務。</li> <li>二、事故發生時，辦理請假、保險、退休、撫卹及提供相關法令諮詢協助等事宜。</li> <li>三、負責眷屬因公務人員執行職務遭受侵害時，連帶遭受波及時之處置。</li> <li>四、員工發生職場霸凌事件依附件一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辦理，並由各處室提供協助。</li> </ul>
安全衛生防護組	學務主任 生教組長 衛生組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宣導公共防疫衛生暨霸凌防護觀念及防護訓練，增進安全防衛、急救、危機處理、霸凌處理等知能。</li> <li>二、注意辦公處所環境衛生，並定期實施檢查。</li> <li>三、負責緊急事件現場之各項安全衛生維護。</li> <li>四、協助調查事故發生之原因，檢討改進相關防護措施。</li> <li>五、協助建立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通報系統。</li> </ul>
	總務主任 事務組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注意建築設施及設備安全，並定期實施檢查維護及檢修。</li> <li>二、負責加強門禁管理，並視需要裝置必要之安全防護措施。</li> <li>三、建立與業務相關危害之場所及其危險性質之資料，提供預防危害之標準作業流程。</li> <li>四、加強危險職務所使用之機具設備定期維護及檢修。</li> <li>五、建立安全及衛生防護通報系統，危害事故發生時，與社區、警察機關保持連繫並報請協助處理。</li> <li>六、調查事故發生之原因，檢討改進相關防護措施。</li> </ul>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負責受侵害人員之心理輔導工作，必要時協助轉介專業機構輔導或治療照護。</li> <li>二、其他安全衛生暨職場霸凌防護小組召集人交辦事項。</li> </ul>
救護醫療防護組	護理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備具簡易急救醫療器材，負責緊急醫務之處理。</li> <li>二、發現人員罹患法定傳染病時，會同相關單位採取適當之防疫、環境整潔及監控措施，並協助就醫。</li> <li>三、對於經常暴露於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環境致影響其身心健康之虞人員，協助定期特定項目之健康檢查。</li> <li>四、危害事故發生時，與衛生、醫療機關保持連繫並報請協助處理。</li> </ul>
行政支援組	會計主任 出納組長	危害事故發生時，協助當事人墊付費用之歸墊、請領慰問金等事宜。

###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職場霸凌事件申訴書(紀錄)

<b>申訴人</b>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		職 稱		聯絡 電話	住宅：
	通訊地址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b>申訴事實內容</b>	被申訴人姓名		被申訴人服務單位		被申訴人職 稱	
	發生日期及時間					
	發生地點					
	事件經過					
<b>相關證據</b>	(請條列並將佐證資料檢附於後)					
<b>代理人</b> <small>(應附具委託書)</small>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與申訴人關係	
	服務單位		職 稱		聯 絡 電 話	住宅：
	通訊地址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b>申訴人或代理人簽章</b>	申訴人： (簽章)					
	代理人： (簽章)					
<b>受理申訴紀錄</b>	受理單位		受 理 人			
	受理日期		通報人事室日期			
	人事室收受通報紀錄					

## 委託書

茲委託 \_\_\_\_\_ 為代理人，就委託人因職場霸凌提起申訴事件，  
有為一切申訴行為之權限，並有撤回申訴之特別權限。

此致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委託人： \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受託人： \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調查報告書

當事人 資料	申訴人	一、姓名： 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三、服務單位及職稱： 四、通訊地址： 五、聯絡電話：		
	被申訴人	一、姓名： 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三、服務單位及職稱： 四、通訊地址： 五、聯絡電話：		
當事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屬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訴內容		詳所附申訴書		
申訴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送達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調查結果		本案經調查結果，建議認定職場霸凌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成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成立。  一、事由   二、調查事項   三、認定理由   四、佐證資料		
處理建議		一、 建議核予 <input type="checkbox"/> 申誡 <input type="checkbox"/> 記過 <input type="checkbox"/> 記大過之行政懲處。 二、 其他建議		
調查紀錄製作日期			調查人員	